

## 办理异地医保哪些流程？

不用本人，可委托人到户籍所在地拿到“医保取异地安置审批表”邮给你，然后填写好并找三家医院盖章，之后到你所在区的医保盖章，开收据：现居街道居住证明，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标注医保卡号），回寄给你的委托人，到户籍所在地医保盖章并录入微机，最后委托人将审批表的其中一联邮给你留存。

## 异地医保的办理流程是怎样的？

异地医保的办理流程可分三步走：

1 异地居住人员持上述资料到所属分局业务窗口或沈阳市医保局结算处73号窗口申请办理，并领取《辽宁省沈阳市省内（跨省）异地就医登记备案表》（一式两份，参保地经办机构、本人各留一份）。

2 本地经办机构审核备案通过后，即开通异地就医住院直接结算功能，无需到居住地经办机构备案。

3 住院时，持沈阳市发放的社会保障卡到开通异地直接结算地区的定点医疗机构办理入院手续。出院时，统筹基金支付的部分由定点医疗机构垫付，非统筹基金支付部分由个人现金支付，并由定点医疗机构出具结算收据等要件。

另外需要注意的是，异地居住人员只报销住院医疗费用，符合沈阳市报销规定的急诊、门诊规定病种等医疗费用需持相关手续到沈阳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进行报销结算。